

宝丰县周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周庄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及时协调解决工作中的问题。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信息公开指南，定期对政府信息进行公开。同时，逐步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积极稳妥推进，努力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取得较好成效。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3 年，周庄镇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060 余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依托政府信息公开网站、镇村（社区）信息公开栏、云上宝丰及各媒体网站等及时公开经济社会发展、社会救助、政策解读等多方面信息，确保信息公开内容的准确性、权威性、时效性。其中，通过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公开信息 29 条，通过镇村（社区）信息公开栏公开信息 630 条，通过云上宝丰及各媒体网站公开信息 410 余条。全年无政务公开泄密事件及敏感词汇、个人隐私泄露等造成较为恶劣影响的事件。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3 年，我镇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的信息申请，受理依申请公开 0 件、办结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我镇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项常态化工作来抓，2023 年，按照《条例》要求，进一步规范信息管理，成立政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明确专人负责日常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定了《周庄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时效性工作及时公开，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一是明确责任，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积极参加上级举办的政务公开业务培训会，落实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做好宝丰县政府门户网站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安排专人负责跟进，根据上级部署及时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栏目维护和设置，及时更新公开平台栏目内容，让群众更直观地了解更多基层政府信息；二是利用好线下政务公开平台。镇便民服务中心设置了标准化政务公开专区，配备电脑等设备，并设有政策咨询台，为群众提供咨询答复服务；同时全面规范落实村务公开，在下辖 26 个行政村（社区）均设置村（居）务公开栏，对于群众关心的重点事宜项目及时公开，进一步方便群众获取政府相关信息。

（五）监督保障情况。成立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实行政府信息采集、编辑、审核、发布等工作常态化工作机制，落实专人负责公布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保障政府信息及时公开到位。接受各单位和群众的社会监督、社会评议，社会群众对我镇信息公开评议结果较好。2023 年我镇未发生政务公开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问题

2023年，我镇在政务信息公开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还存在一些不足之处。一是政务信息公开覆盖面还需进一步拓展，在便民利民公开事项方面还有待提升；二是个别村（社区）、科室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有待提高。

（二）改进情况

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我镇将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的要求，一是加大信息公开方面投入力度，积极整理便民利民事项指南，全力做好政务公开工作；二是加大人员培训力度。从业务知识入手，梳理、规范信息公开内容，做好部门工作人员衔接工作，确保信息公开的持续性，常态化开展培训学习，提升政府信息公开业务水平，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